

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 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 告

隆远榕绩字〔2024〕73号

项目实施单位：永泰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永泰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隆远（福州）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6日

目 录

一、 项目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概况	2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
(二) 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4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 决策	8
(二) 过程	11
(三) 产出	14
(四) 效益	16
四、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7
五、 有关建议	18
附件1：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1
附件2 永泰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	26

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永泰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资金支出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5〕4号）《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中共永泰县委 永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泰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樟委〔2019〕78号）的文件要求及《永泰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樟财〔2024〕209号）文件的工作部署，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背景

农村公路是我国覆盖范围最广、服务人口最多、公益性最强的交通基础设施，是农村地区最主要甚至是唯一的交通方式。农村地区交通不便一直是制约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农村地区对交通基础设施的需求日益增加。许多农村地区的公路质量差、宽度狭窄，不仅影响了农民的出行，还制约了农产品的流通和农村产业的发展。所以农村公路的建设对于促进农产品流通、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农村公路的建设还可以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如建筑、运输、旅游等，为农村地区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经济效益。因此，加强农村公路建设，改善农村交通条件，成为提高农民生活水平、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举措。

（二）项目概况

农村公路建设是在原有农村公路的基础上进行改建和扩建，包括扩宽路面、加固路基等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公路的等级和质量。该项目资金共支持34.063公里农村公路建设，涉及嵩口镇佳洋至濑头路段、大洋镇大展村至凤阳村、东嵩公路、塘前乡岭坝线(岭头至坝头)等14个项目。通过建设农村公路，提高农村公路的通行能力和安全性，改善农民出行条件；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推动农产品流通和乡村旅游等产业的发展；加强农村地区的交通联系，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

财政批复预算资金987.80万元，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当年度下达指标987.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实际支出资金987.80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

序号	支出内容	专项债使用情况 (单位：元)
1	下达同安镇尾林-梧桐椿阳 (K0+000-K2+233)	1,081,080.00
2	安排梧桐镇蜚英至石尾公路	808,500.00
3	付永泰县大洋镇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740,320.00
4	付永泰县嵩口镇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990,000.00
5	付永泰县梧桐镇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548,800.00
6	付永泰县盖洋乡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767,150.00
7	付永泰县红星乡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66,550.00
8	付永泰县塘前乡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21,000.00
9	付永泰县城峰镇财政所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48,400.00
10	付永泰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452,000.00
11	还财政借款	254,200.00
合计		9,878,00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往永泰县交通运输局座谈，查阅项目档案、收集数据、资料等；

2. 根据政策要求及项目实际，组织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评价目的和依据、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方法、组织与实施计划等；

3. 拟定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永泰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商讨指标体系，根据反馈意见，修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归纳、分析、综合数据与资料征求永泰县财政局及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完成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1. 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项目评价工作组拟采用成效分析法、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从资金决策、资金管理和资金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资金的使用情况、取得的成效，分析资金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1) 成效分析法。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通过对资金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管理资料、绩效考核、审计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将资金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评价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比较法。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充分运用国家、省、市和县政府、县交通局发布的政策、文件等资料，对比资金实际情况，找出差距与不足，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3) 案卷研究法。指结合项目相关的文件通知、管理办法、实施方案、工作计划、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对项目投入决策、管理过程、产出及效益的政策相关性、可持续性和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提取重要信息，支撑对某一指标的考核评价。

(4) 因素分析法。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通过梳理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内外部因素，从而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

(5)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一是通过与永泰县财政局、永泰县交通运输局座谈，了解项目收支情况、组织管理情况；了解项目投入与实施过程的执行情况；二是通过问卷调查项目群众的满意度。

3. 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新时代的中国农村公路发展》白皮书

《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

交通运输部等八部委《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交公路发〔2019〕96号）

交通运输部《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交通运输部《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办法》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制度改革 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0〕1号）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修订〈福建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交〔2022〕12号）

《福建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条例》

《福建省农村公路管理办法》

《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建（指）〔2022〕136号）

部门职责相关规定，相关行业政策及其他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和管理办法等。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说明

关于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特别说明的是：

(1) 该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了“4E”（即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原理和以上的绩效评价指标需遵循的原则。在指标框架设计中，绩效评价小组参照了财政部2020年最新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即包含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部分，力求评价指标体系达到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的要求。其中，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

(2) 评分标准一般参考计划标准、往年标准和行业标准并根据访谈和调研进行确定。由于资料有限，选定评分标准时，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主要侧重考虑了数据获取的便捷性、可靠性和可

比性。

(3) 重点参考了本项目立项依据文件中相应的工作任务要求。各指标权重在财政部《项目绩效评价操作指引》基础上、充分征求永泰县交通运输局、永泰县财政局意见进行调整。

(4) 设计调查问卷1份，对本项目受益群众随机发放，共收回有效问卷136份。

(5) 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说明见附件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大类共23个项目指标打分，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评价总得分为83.15分，评价结果为良。具体得分：决策（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16分），过程（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15分），产出（绩效分值35分，评价得分27.15分），效益（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综合来看，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县交通局已及时下拨资金至乡镇或村，涉及乡镇或村已基本完成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到位资金987.80万元，到位资金执行率为100%，项目实施后提高了农民的出行安全性和便利性，促进了农产品的流通和乡村旅游等产业的发展，为农村地区带来了更多的经济收益。

（一）决策（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16分）

1. 决策依据（绩效分值7分，评价得分7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善交通管理和安全防护设施，加快实施农村公路桥梁安全“消危”行动”政策规划；符合《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改革的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0〕1号）“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尽量利用旧路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严格落实质量责任终身制、新改建项目安防设施“三同时”制度，强化安全隐患整治，持续推进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危（病）桥隧改造，保障群众出行安全”政策要求；符合《福建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细则》。项目立项符合中央、省、市三级政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等有关文件要求。与项目单位规划建设科工作职责密切相关，其职责为起草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维护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组织交通建设项目中重大技术问题的审核，协调交通建设工程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县农村公路建设的管理工作。项目职责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项目立项是县交通局按照《关于下达2022年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省级切块资金的通知》（榕财建(指)〔2022〕108号)和《福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办理告知单》要求，依据各乡镇领导班子会议纪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等材料，从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库中挑选建设较为迫切的项目进行资金细化分解并上报市交通局，市交通局汇总各县（市、区）交通局上报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资金分配明细表，向福州市财政局提交《关于商请拨付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函》（榕交建〔2022〕45 号），经审核并报经市政府批准（《专项审核报告书》3186 号）等材料，申请项目预算资金，项目经会议集体决策后立项。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2分。

2. 绩效目标（绩效分值7分，评价得分3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

项目有设立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项目绩效目标未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进行表述，无法判定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对农村公路建设任务未明确表述，无法判定项目实施内容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1分）

本项目已经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经济成本指标设置为正向指标，不符合成本控制逻辑；经济效益指标设置“每月车辆通行次数”与项目产

生经济效益无关。绩效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未明确表述，无法衡量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3. 资金分配（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该项目为市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县交通局不是预算编制主体，预算编制由市交通局从各县（市、区）上报的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资金分配明细表中挑选项目，根据公路行政等级及修建类型等确定补助金额并编制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并提交市财政局。市财政局作为资金监管部门，对市交通局提交材料进行严格的审核，在确认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后，根据市交通局的申请，及时下达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编制科学。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为市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县交通局根据各乡镇提供的会议纪要、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等材料确定项目建设规模、批复投资额等信息，并按照《关于下达2022年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省级切块资金的通知》（榕财建(指)〔2022〕108号)和《福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办理告知单》要求，编制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资金分配明细表上报市交通局，市交通局分析汇总各县（市、区）上报的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资金分配明细表，进行最终资金分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2分。

（二）过程（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15分）

1. 资金管理（绩效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

(1) 预算执行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根据国库支付系统预算执行情况表、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及支付明细表，本项目2023年度到位预算资金987.8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987.8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根据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经费报销汇总单、《永泰交通运输局关于先行拨付2022年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樟交〔2023〕23号）、《永泰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2022年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樟交〔2023〕11号），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组织实施（绩效分值11分，评价得分6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

在财务管理方面，县交通局依据《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下达使用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樟证办发明电〔2023〕15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交通运输省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建〔2021〕40号）等制度。在业务管理方面，县交通局依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改革的推

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0〕1号）、《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修订<福建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交〔2022〕12号）等制度，但县交通局未针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制定明确的资金管理方法及业务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

在财务制度执行方面，县交通局能够按照《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下达使用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樟证办发明电〔2023〕15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交通运输省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建〔2021〕40号）等制度使用资金，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专项资金拨付，做到了专款专用。在业务制度执行方面，县交通局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改革的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0〕1号）、《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修订<福建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交〔2022〕12号）等制度执行，但县交通局作为项目监管单位，缺乏有效的监督手段和考核机制，对各项目工程质量、建设进度、档案归档等情况监管不到位，使制度执行难以得到有效落实和持续改进。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绩效自评规范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1分）

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自评填报情况，本项目有开展自评填报工作，自评填报内容真实，但项目产出指标上传佐证材

料与该项目实际补助项目不相符，无法判定数量指标“项目验收里程”完成情况，且上传的佐证材料无法证明质量指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率”、时效指标“当年开工率”完成情况，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上传佐证材料均为县财政局出具说明，无其他证明材料，佐证材料的可信度较低，自评填报不规范；项目自评实际完成情况仅表述“按要求完成任务”未明确表达项目实施内容的实际完成情况及项目产生的效益和成果，自评填报不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三) 产出（绩效分值35分，评价得分27.15分）

1. 产出数量（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1) 新建改建乡道数量（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福建省公路统计年报系统，福建省公路路网管理与统计分析系统的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明星村东坑-明星村丹坑桥路段、溪埔线（溪墘段）等11个项目38.473公里乡道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 新建改建村道数量（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根据福建省公路统计年报系统福建省公路路网管理与统计分析系统截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尧荷线、岭坝线（岭头至坝头）、穴利建珍厝公路3个项目1.95公里村道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 产出质量（绩效分值16分，评价得分12.29分）

(1) 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4.29分）

根据各个建设项目的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交（竣）工验收会议

纪要等材料，除东嵩公路（K0+000-K3+000）、尾林-梧桐椿阳（K0+000-K2+233）路段两个项目2023年仍在施工阶段，暂未竣工提交验收，其余12个建设项目均已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完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29分。

(2) 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率（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根据各个建设项目的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穴利建珍厝公路、滌尾至尤墩路段、尧荷线等14个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均通过批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3) 农村公路优良路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0分）

根据福州市永泰县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成果汇总，乡道优良路率为64.71%，村道优良路率为65.27%，均未达到75%以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4) 验收准确率（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永泰县交通局根据《永泰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转发〈福建省公路工程竣工验收实施细则〉的通知》（樟交[2022]5号）、《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公路工程竣工验收实施细则〉的通知》（闽交建[2021]30号）文件标准和流程对项目进行验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3. 产出时效（绩效分值9分，评价得分4.86分）

(1) 项目完工及时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2.86分）

根据各个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材料、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龙门隔至水尾宫路段、蜚英至石尾公路、大展村至凤阳村路段等8个项目在项目批复文件列明的建设工期内完工建设。溪埔

线（溪墘段）、椿阳至明灯路段、穴利建珍厝公路、明星村东坑-明星村丹坑桥路段、东嵩公路（K0+000-K3+000）、尾林-梧桐椿阳（K0+000-K2+233）路段6个项目实际建设工期超过项目批复文件或合同列明的建设工期。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86分。

（2）工程档案移交及时率（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

根据各个建设项目的建设工程档案移交清单等材料，溪埔线（溪墘段）、佳洋至漈头路段、中珠线、岭坝线（岭头至坝头）等7个项目工程档案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移交给项目单位。东嵩公路（K0+000-K3+000）及尾林-梧桐椿阳（K0+000-K2+233）2个项目因2023年度暂未完工，还未进行档案移交工作，明星村东坑-明星村丹坑桥路段因提供材料不齐全，无法判定工程档案移交及时情况，其余项目工程档案均未在工程竣工验收后1年内移交给项目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四）效益（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1. 社会效益（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1）施工安全事故发生次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的项目在项目施工期间均未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建制村通车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根据福建省公路路网管理与统计分析系统，永泰县建制村均通车，建制村通车辆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 生态效益（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1）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次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的项目在项目施工期间均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3. 满意度（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1) 群众满意率（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本次满意度调查内容主要是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后项目的满意情况，共发放问卷136份，收回有效问卷136份，本次调查采用附分法评分，问卷中有10个问题，每个问题分配不同的权重，根据权重计算每份问卷的总体满意度分数，满意度问卷得分大于80%被视为满意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共有131份问卷满意度大于80%，群众满意率为96.32%（见下表），根据评分标准，该项目指标得10分。

永泰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		
问卷满意度	份数	占比
满意	131	96.32%
不满意	5	3.68%
合计	136	100.00%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未充分阐述项目实际应开展农村公路建设的任务及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目标设置不完整；同时，部分绩效指标未明确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导致绩效评价的结果往往依赖于评价者

的主观判断，容易造成评价结果的不准确。

（二）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项目未制定系统、全面且操作性强的项目管理办法，在项目财务及业务方面的管理均依照省市颁布的政策文件，但省市制定的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过于笼统及宽泛，缺乏针对性，导致项目在规划、执行、监控等关键环节缺乏有效的指导和规范，难以及时发现和纠正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偏差和问题，进一步增加项目的财务风险和安全隐患。

（三）自评填报不规范

项目在填报自评时对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表述内容过于笼统和模糊，未能准确反映项目实际完成工作内容，且指标上传的佐证材料与指标不相符或未简单说明，导致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和可行度降低。

（四）农村公路优良路率未达标

永泰县乡道、村道优良路率未达标。由于部分乡道、村道年久失修出行路面破损严重、坑洼不平、排水不畅等，导致部分乡道、村道存在路况差、通行能力低、安全隐患多等问题，农村公路优良路率未达标，进而影响农民群众的出行安全。

五、有关建议

（一）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建议单位后续强化绩效目标及指标管理，一方面，设置涵盖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预期效益的绩效目标；另一方面，根据项目工作内容，梳理主要产出和绩效，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如项目建

设里程等核心工作的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明确各项作业内容完成的具体时间要求；成本指标明确各项工作内容的成本控制金额。

（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

单位应该加强对项目管理的重视程度，认识到制定项目管理办法对于项目成功的重要性。在财务管理方面，单位应制定或完善建设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财务管理具体的操作指南和细则，确保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在业务管理方面，单位应制定全面细致的监督管理制度，明确管理的范围、内容、流程和责任主体，确保项目从立项到验收及工程档案移交的全过程都有明确的制度保障。同时，定期组织现场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并纠正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推进。

（三）提高绩效自评填报规范性

单位应加强对自评填报工作的重视，制定明确的自评表格填写规范和要求，确保所有绩效指标都得到完整、准确的填写。同时，加强对自评填报内容的审核和把关工作，确保自评的质量，提高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和可信度。

（四）加大农村公路养护力度

一方面，加强养护管理。建立健全农村公路养护制度，明确养护责任主体，加大养护经费投入，提高养护人员素质和技能水平，确保公路养护及时、有效。另一方面，加强监管和评估。建立健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的监管机制，加强对建设过程、资金使用、工程质量等方面的监管和评估，确保建设项目按质按量完成。同时，定期对公路路况进行监测和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

附件1：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2：满意度问卷调查及调查结果

附件1：下达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权重	评价得分
决策	决策依据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4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有清晰明确的指标考核标准及可衡量的指标值；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3	1
	资金分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投资额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投资额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投资额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项目投资额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项目投资额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得满分，否则按照当年度支付比例计算得分。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2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分以内适度扣分。	4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4	3
		绩效自评规范性	评价项目绩效自评是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开展。评价要点:①开展的绩效自评是否真实,②开展的绩效自评是否规范;③开展的绩效自评是否完整。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3	1
产出	数量	新建改建乡道数量	评价该项目资金支持新建改建乡道数量。评价要点:是否完成大洋镇、嵩口镇等乡镇32.113公里乡道新建改建任务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完成32.113公里乡道新建改建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5	5

		新建改建村道数量	评价该项目资金支持新建改建村道数量。评价要点：是否完成红星乡、塘前乡等乡镇1.95公里村道新建改建任务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完成1.95公里村道新建改建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5	5
	质量	工程验收合格率	评价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项目质量合格情况。评价要点：截止2023年12月已完工建设项目是否均通过验收。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截止2023年12月应完工建设项目均通过验收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5	4.29
		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率	评价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情况。评价要点：截止2023年12月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均得到批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截止2023年12月施工图设计文件均通过批复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4	4
		农村公路优良路率	评价农村公路建设质量情况。评价要点：①乡道优良路率达75%；②村道优良路率达75%。	乡道及村道优良路率均达75%以上得满分，其中一项不达标扣1.5分，均未达标不得分。	3	0
		验收准确率	评价项目验收环节是否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是否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详细的验收标准，包括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的要求；②是否建立标准化的验收流程，明确验收的各个环节和步骤。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缺少一项扣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	4	4
		时效	项目完工及时率	评价该项目资金支持建设项目完工及时情况。评价要点：建设项目是否均在批复文件列明的建设工期内完工。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建设项目均在批复文件列明的建设工期内完工建设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5
	工程档案移交及时率		评价项目档案移交及时情况。评价要点：工程竣工等档案是否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内移交给项目单位。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工程竣工档案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内移交给项目单位得满分，否则按完	4	2

				成比例计算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施工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评价项目施工期间安全保障情况。评价要点：施工期间是否发生安全事故。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施工期间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出现一起安全事故不得分。	5	5
		建制村通车率	评价农村交通运输发展水平。建制村通车率=已通车的建制村数量/全县实有建制村数量*100%	建制村通车率达100%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5	5
	生态效益	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次数	评价项目建设过程中是否考虑环境保护因素，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评价要点：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是否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根据指标评价要点，施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得满分，出现一起环境污染事件不得分。	5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评价出行群众对农村公路建设完成后通行水平等方面的满意情况。群众满意率=表示满意的人数/参加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100%≥群众满意率≥90%得10分，90%>群众满意率≥80%得8分，80%>群众满意率≥70%得6分，70%>群众满意率≥60%得4分，60%>群众满意率不得分。	10	10
合计	评价得分等次：优秀≥90分，75≤良好<90分，60分≤一般<75分，较差≤60分			100	83.15	

附件2 永泰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

第1题 您对所在区域乡道（村道）车道数设置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9	87.5%
满意	16	11.76%
一般	1	0.7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2题 您对所在区域乡道（村道）道路宽度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7	86.03%
满意	17	12.5%
一般	2	1.47%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3题 您对所在区域乡道（村道）道路平整度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6	85.29%
满意	18	13.24%
一般	2	1.47%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4题 您对所在区域乡道（村道）交通标识牌设置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5	84.56%
满意	21	15.44%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5题 您对所在区域乡道（村道）道路建设质量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7	86.03%
满意	16	11.76%
一般	3	2.21%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6题 您对所在区域出行方便程度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9	87.5%
满意	16	11.76%
一般	1	0.7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7题 您对所在区域通车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5	84.56%
满意	18	13.24%
一般	2	1.47%
不满意	1	0.7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8题 您对所在区域道路状况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5	84.56%
满意	21	15.44%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9题 您对所在区域农村公路管理工作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7	86.03%
满意	18	13.24%
一般	1	0.7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第10题 您对所在区域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的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8	86.76%
满意	17	12.5%
一般	1	0.7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6	